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年产 10000 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
石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2026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0 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		
项目代码	2512-340321-04-01-205297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 9 号		
地理坐标	<u>117</u> 度 <u>15</u> 分 <u>05.211</u> 秒, <u>33</u> 度 <u>00</u> 分 <u>12.950</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怀远县发展改革委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怀发改经开备案【2025】118 号
总投资（万元）	10105.95	环保投资（万元）	75
环保投资占比（%）	0.74%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利用现有厂区，不新增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规划名称：《怀远县工业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规划审批机关：蚌埠市人民政府 规划审批文件名称：《关于同意设立怀远县工业开发区的批复》 规划审批文号：蚌政秘[2003]27 号 2006 年 2 月怀远工业开发区批准设立为省级开发区并更名为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编号为 S347022)。2018 年 2 月经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 年版)文件，开发区核准面积 173.48 公顷，主导产业为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目前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正在开展规划修编工作。 2、规划名称：《怀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批准机关：蚌埠市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规划环评名称：《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批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规划环评审批文件名称：关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 规划环评审批文号：环评函[2007]1055 号 2、规划环评名称：《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批机关：蚌埠市生态环境局 规划环评审批文件名称：蚌埠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送《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核意见》的函 规划环评审批文号：蚌环秘[2025]13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用地符合性分析 2018 年 9 月蚌埠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原市环保局）、市规划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整合后开发区规划修编工作的通知，通知中明确指出按照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整合后开发区规划修编的工作要求。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安徽建筑大学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 年）》。 根据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其主导产业及规划为：装备制造及汽车零部件、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电子信息产业。其中榴城片区加强与蚌埠工业园产业和空间对接，形成城市西向以高端装备制造、机械电子、新材料等为主的蚌怀发展

	带。 榴城片区主导产业及配套产业选择如下：主导产业选择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新能源产业；配套产业选择纸制品及彩印包装业，不锈钢产业，电子商务业。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属于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主导产业中的新材料、电子信息产业。根据不动产权证（详见附件，房产证上厂房序号为4#~7#厂房，对应E5厂房~E8厂房），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在原厂区内进行改建，不新增用地，符合区域用地规划要求。本项目已于2025年12月2日通过怀远县发展改革委完成备案，备案审批文号怀发改经开备案【2025】118号，项目代码为2512-340321-04-01-205297。 因此，本项目选址用地符合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规划要求。 2、《怀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符合性分析 《怀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于2024年6月22日经蚌埠市人民政府批准。 （1）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2）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怀远县行政辖区内的陆域空间，规划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县域：怀远县行政区划管辖范围，国土总面积2192.03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北起魏郢村、杨翟郢村，西至大庙村、支湖村，东至县域边界，南至茨淮新河，纳入乳泉街道、望淮街道、引凤街道、荆山镇、榴城镇、白莲坡镇辖区内部分行政村和涡河、怀洪新河、茨淮新河部分河段，中心城区国土面积114.74平方公里。 （3）空间结构布局
--	---

	①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构建“一核两廊三轴四心五片”的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一（服务）核”，位于涡北片区的县级公共中心。 “两（发展）廊”，一为沿着禹王路南廊道，二为沿着乳泉大道的北廊道。 “三（功能）轴”，一为荆涂路功能轴，联系城际站（规划）—经开区—涡北片区—淮河—老城区—涂山—白乳泉风景名胜区；二为禹风路—荆淮路功能轴，联系涡河—涡西片区和涂山—白乳泉风景名胜区；三为茨河路（规划）功能轴，联系涡河—荆山新城片区—茨河湖湿地。 “四（服务）心”，涡西商贸副中心、老城传统商贸中心、涡北生活服务中心和荆山新城综合服务中心。 “五（功能）片”：老城生活片区、涡北生活片区、涡西生活片区、荆山新城片区和经开区（榴城园区）。 ②中心城区空间优化策略 支持经开区北部、涡西片区北部、涡北片区和荆山新城片区等战略性重点地区发展；重点保障经开区发展空间，加强与蚌埠中心城区的一体化对接；南部依托淮河、茨淮新河、茨河湖以及涂山—白乳泉风景名胜区整治提升沿线的城乡环境，做优做美沿岸沿途的城乡空间；涡北片区和老城区以及相应的公共中心应整治内部脏乱差部分，整治更新城中村，提升公共中心的服务能力，提升城市空间品质；进一步优化中心城区的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并为经开区、重大公服和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预留弹性空间。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属于五（功能）片。本项目属于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可知，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厂房用途为工业。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怀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

3、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2007 年 11 月 14 日，安徽省环境保护局以环评函[2007]1055 号文《关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对怀远经济开发区环评报告书进行了批复，规划范围为东起怀远县与蚌埠市淮上区交界处，西至龚刘路，北起魏岗村北部沟，南至淮河，总用地面积为 6.0 平方公里，并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取得《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核意见》。本项目位于龚刘路的西侧，不在规划的范围内，但属于开发区的管辖范围内。本项目参照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跟踪评价审查意见进行分析，详见下表。

表 1-1 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划环评批复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按照省政府对开发区批复的总体要求，优化开发区内产业结构。严格限制非开发区产业定位方向的项目入区建设，严格限制高耗能、高污染、高废水产生的行业和企业入区建设，国家产业政策、技术政策和环保法律法规政策明令禁止的项目不得入区建设。进一步优化开发区内用地布局，对开发区内现有不符合产业功能定位的企业要限期进行搬迁。	本项目主要从事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生产，可归为怀远经济开发区榴城工业园主导产业新材料、电子信息行业。且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高废水企业。	符合
2	加快开发区内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开发区实行雨污分流，加快开发区污水管网等配套工程建设进度，完善环保基础设施。在蚌埠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行前，所有入区的工业企业生产、生活污水排放必须全部达标排放；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后，工业企业污水须达到接管标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已有企业的污水排放口应全部取缔。进一步论证开发区集中供热的可行性，新入区企业建设锅炉应优先使用清洁能源，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工业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开发区内危险废	本项目地面及设备保洁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汇同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进入缓存沉淀池沉淀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淝河。 项目投料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气流分散产生的颗粒物经旋	符合

	物的收集、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声环境执行相应功能区标准，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中的有关规定。	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政办秘〔2020〕30号）；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3	加强开发区内环境安全管理工作。开发区基础设施和企业生产项目运营管理中须制定并落实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和应急预案，开发区内各危险化学品库区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装置周边应设置物料泄露应急截流沟，防止泄露物料进入环境，储备事故应急设备物资，定期组织演练，确保开发区环境安全。	项目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依托M厂区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均交由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符合
4	开发区必须采取措施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蚌埠市及怀远县环保局的要求。	项目建成后，大气污染物量、水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

拟建项目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核意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根据分析可知，本项目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核意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

表 1-2 (1) 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核意见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划环评批复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在规划重新修编时应优化产业布局及主导产业，同步开展规划环评。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园区规划产业要求。	符合
2	完善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尽快启动制定并落实中水利用规划，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本项目不涉及中水回用。	符合
3	强化环境管理。提升环境管理水平，落实环境监控计划，定期开展环境质量跟踪监测。	项目已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符合
4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督促相关企业落实环境风险管理要求。	企业严格落实环境风险管理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符合
5	加大污染防控力度。入驻企业应加强并落实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严格落实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及排污许可证制度，拟采用可行的处理措施处理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并在建设投产前依规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符合

表 1-2 (2) 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类别	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鼓励类	①与规划主导产业结构相符合的工业项目按照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发展的要求，以金属产品加工和纺织为主导产业，形成重点发展金属产品加工的产业园区。 ②与园区主导产业相配套低污染、低能耗、低水耗的企业 鼓励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针对本次园区，建议积极招商实力雄厚、技术成熟企业入驻。鼓励发展其它规模效益好、能源资源消耗少、排污小的企业。在引进该类型的项目过程中，应选择采用工艺水平高、能耗低、排污量小的工艺水平项目，不得引进采用该行业落后设备和工艺水平的企业。	本项目属于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榴城片区主导产业。	符合
限制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限	不属于	符合

	类	制类的项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4年修订）》“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限制引入项目；高耗水项目：造纸类项目、印染类项目、火电类项目、石油化工类项目、钢铁制造类项目、糖类生产项目、食品加工类项目										
		①与规划区主导产业和优先进入行业不符合，低污染、低能耗、低水耗、对周边企业影响、环境质量影响不大的建设项目； ②与规划区主导产业和优先进入行业相配套，但高污染、高能耗、高水耗、对环境影响较大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	符合								
	禁止类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淘汰类的项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4年修订）》“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中明令禁止的项目	不属于	符合								
		禁止引入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等相关产业政策中禁止或淘汰类项目、产品、工艺、设备。禁止建设化学合成药等环境风险高的项目。	不属于	符合								
根据《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项目》提出的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与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如下。 表 1-3 与区域评估报告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管控类别</th><th>准入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分析</th></tr><tr><td>正面清单</td><td>1、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原位在线成份分析仪器，具有无线通信功能的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电磁兼容检测设备，智能电网用智能电表（具有发送和接收信号、自诊断、数据处理功能），光纤传感器、配套光固化（UV）等；2、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3、锂离子电池、氢镍电池等动力电池；储能用锂离子电池；4、卫星通信系统、地球站设备制造及建设；5、网管监控、时钟同步、计费等通信支撑网建设；6、数据通信网设备制造及建设；7、物联网（传感网）、智能网等新业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8、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9、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网建设；10、IP 业务网络建</td><td>项目属于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为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生产，属于锂离子电池生产的配套产业；不属于园区限制或禁入产业。</td><td>符合</td></tr></table>					管控类别	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正面清单	1、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原位在线成份分析仪器，具有无线通信功能的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电磁兼容检测设备，智能电网用智能电表（具有发送和接收信号、自诊断、数据处理功能），光纤传感器、配套光固化（UV）等；2、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3、 锂离子电池、氢镍电池等动力电池 ；储能用锂离子电池；4、卫星通信系统、地球站设备制造及建设；5、网管监控、时钟同步、计费等通信支撑网建设；6、数据通信网设备制造及建设；7、物联网（传感网）、智能网等新业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8、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9、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网建设；10、IP 业务网络建	项目属于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为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生产，属于锂离子电池生产的配套产业；不属于园区限制或禁入产业。	符合
管控类别	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正面清单	1、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原位在线成份分析仪器，具有无线通信功能的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电磁兼容检测设备，智能电网用智能电表（具有发送和接收信号、自诊断、数据处理功能），光纤传感器、配套光固化（UV）等；2、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3、 锂离子电池、氢镍电池等动力电池 ；储能用锂离子电池；4、卫星通信系统、地球站设备制造及建设；5、网管监控、时钟同步、计费等通信支撑网建设；6、数据通信网设备制造及建设；7、物联网（传感网）、智能网等新业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8、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9、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网建设；10、IP 业务网络建	项目属于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为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生产，属于锂离子电池生产的配套产业；不属于园区限制或禁入产业。	符合									

		设；11、下一代互联网网络设备、芯片、系统以及相关测试设备的研发和生产；12、卫星数字电视广播系统建设；13、增值电信业务平台建设；14、支撑通信网的路由器、交换机、基站等设备；15、同温层通信系统设备制造；16、数字移动通信、接入网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及路由器、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17、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通用设备生产加工、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特种设备制造；18、食品饮料罐加工及配套设备制造；19、农副食品加工、屠宰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20、热带果汁、浆果果汁、谷物饮料、本草饮料、茶浓缩液、茶粉、植物蛋白饮料等高附加价值植物饮料的开发生产与加工原料基地建设；果渣、茶渣等的综合开发与利用；21、营养健康型大米、小麦粉（食品专用米、发芽糙米、留胚米、食品专用粉、全麦粉及营养强化产品等）及制品的开发生产；传统主食工业化生产；杂粮加工及专用设备开发与生产；22、其他新发布或另行规定鼓励开发生产的项目、工艺、装置和产品等。		
	风险要求管控	与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之前控制合理的风险控制距离，提出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联动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并与怀远县应急预案联动，在怀远县进行环境风险源、应急设备、物资等的备案。	本项目环评阶段开展环境风险调查、风险潜势初判，建设单位在建成后应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修编应急预案。	符合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水资源利用上限：规划实施后用水总量 11.55 万 m ³ /d。	本项目用水量约 1389.466m ³ /d，不属于高耗水项目，本项目建设不会突破水资源利用上限。	符合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新建高耗能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要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土地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建设用地总量上限 35.4km ² ，工业用地总量上限 19.92m ² ，土地产出率 15 亿元/km ² 。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	符合
	清洁生产	优先引进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际先	本项目采用先	符合

	要求 进水平的项目，禁止引进低于国内先进水平的项目。 进工艺、设备，不使用淘汰类工艺、设备，不属于禁止引进项目。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中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禁止类，可视为允许类。同时本项目已于怀远县发展改革委备案，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E厂区厂界东侧为一号沟；南侧为怀远县莱姆佳农资有限公司；西侧为金河路，隔路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M厂区和晟泰科技安徽产业园；北侧为安徽晶隆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区域以工业生产活动为主，500m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生态敏感点等，外环境制约因素小。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项目建设完成后，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其所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均能达到国家相应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综上，项目选址与周边环境相容，项目选址可行。 3、“生态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1）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及生态保护红线 ①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项目区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根据“安徽省‘三线一单’公众服务平台”查询结果，项目占地对应的管控单元编号为重点管控单元ZH34032120012，项目与“安徽省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②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对照“蚌埠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情况”，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也不在一般生态空间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蚌埠市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本项目与蚌埠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范围相对位置关系详见附图。 （2）环境质量底线 ①环境空气 根据《2024年蚌埠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基本污染物SO₂、NO₂、PM₁₀、CO年平均质量浓度均未出现超标，细颗粒物（PM_{2.5}）、O₃超标，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蚌埠市已制定了《蚌埠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9-2030年）》，提出了大气污染防治路径。一是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化利用；二是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统筹区域环境资源；三是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加快车船非道尾气治理；四是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强化治理扬尘污染；五是强化工业企业达标管理，削减工业排放本底；六是大力推进VOCs综合整治，降低大气氧化性；七是控制农业源排放，大幅降低NH₃排放水平；八是加强面源污染控制，降低无组织排放；九是实施季节性污染调控，有效实现污染削峰；十是完善监控能力建设，强化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管。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可得到持续改善。 根据蚌埠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划定，本项目位于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项目建成后，投料粉尘经2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01）；气流分散粉尘经2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02）；2台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2套“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03）；1台导热油炉采用低氮燃烧，其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
--	--

	(DA019)。投料、气流分散工序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政办秘〔2020〕30号);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和《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②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北淝河,根据《2024蚌埠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淮河蚌埠段支流:怀洪新河五河、浍河蚌埠固镇、茨淮新河上桥闸上、涡河怀远三桥、北淝河入淮河口、沱河关咀等6个监测断面均符合Ⅲ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淮河蚌埠段支流总体水质状况同比无明显变化。其中,涡河怀远三桥断面水质状况同比有所下降,由优转为良好,其他5个断面同比均无明显变化。根据蚌埠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水环境管控分区,本项目位于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地面及设备保洁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汇同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进入缓存沉淀池沉淀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北淝河,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管控要求。 ③土壤环境 根据《蚌埠市土壤污染防治规划(2021-2025年)》,到2025年,全市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地区稳中向好,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水平得到巩固提升,进一步保障老百姓“吃得放心、住得安心”;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初步管控,农村生
--	---

	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打造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为老百姓留住山清水秀、鸟语花香的田园风光。根据规划指标，到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左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得到有效保障。 本项目位于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项目建成后，通过采取分区防渗等措施，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符合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管控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位于蚌埠市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用水、用电均来自园区供水管网、供电电网。本项目在原厂区内改建，不新增占地；项目用水量约1389.466m³/d，用电量约1183万kW·h/a，不会突破怀远县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通过选择合适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优化生产管理等手段，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能耗、水耗，项目的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起到有利的作用。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属于怀远经济开发区榴城工业园主导产业电子信息行业，符合榴城工业园规划的产业定位要求；同时根据《蚌埠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不属于清单中禁止类、限制类行业，属于允许建设的行业。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的工业项目。 4、与《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与《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条款</th><th>条例内容</th><th>项目建设情况</th><th>是否相符</th></tr><tr><td>第十三条</td><td>严格限制在淮河流域新建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大中型项</td><td>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印染、</td><td>符合</td></tr></table>	条款	条例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第十三条	严格限制在淮河流域新建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大中型项	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印染、	符合
条款	条例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第十三条	严格限制在淮河流域新建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大中型项	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印染、	符合						

		目或者其他污染严重的项目;建设该类项目的,应当事前征得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制革、化工、电镀、酿造项目。	
	第十四条	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的水污染防治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或者备案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水污染防治设施依托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符合
		新建、扩建、改建项目,除执行前款规定外,还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新建项目的选址应符合城市总体规划,避开饮用水水源地和对环境有特殊要求的功能区;(二)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先进设备和先进工艺;(三)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改项目应当把水污染治理纳入项目内容。工程配套建设的水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和对环境有特殊要求的功能区。要求企业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先进设备和先进工艺。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符合
		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在风景名胜区水体、重要渔业水体和其他具有特殊经济文化价值的水体的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排污口。在保护区附近新建排污口,应当保证保护区水体不受污染。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体、重要渔业水体和其他具有特殊经济文化价值的水体保护区新建排污口,废水依托E厂区总排口进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第十九条	禁止下列行为:(一)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和其他有毒有害液体;(二)在水体中清洗装贮过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三)向水体排放、倾倒含有汞、镉、砷、铬、铅、氰化物、黄磷等可溶性剧毒废液或者将上述物质直接埋入地下;(四)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五)向水体排放、倾倒放射性固体废弃物或者放射性废水;(六)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塌陷区和废弃矿坑排放、倾	评价要求企业严格遵守《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十九条相关内容。	符合

	倒，或者利用无防渗措施的沟渠、坑塘输送或者存贮含毒污染物或者病原体的废水和其他废弃物； (七)在河流、湖泊、运河、渠道、水库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堆放、贮存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八)围湖和其他破坏水环境生态平衡的活动；(九)引进不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技术和设备；(十)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5、与《安徽省贯彻落实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安徽省贯彻落实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本项目与《安徽省贯彻落实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table> <tr> <th>序号</th><th>方案内容</th><th>项目建设情况</th><th>符合性</th></tr> <tr> <td>1</td><td>纵深推进“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突出重点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构筑“1 公里、5 公里、15 公里”分级管控体系，持续推进“禁新建、减存量、关污源、进园区、建新绿、纳统管、强机制”七大行动，加快推进淮河(安徽)经济带绿化美化生态化。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建立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定期开展“回头看”督查，巩固综合整治成果。</td><td>本项目生产线位于 E7 厂房，其距离淮河干流约 5.0km，且项目位于怀远经济开发区内，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散乱污”项目。</td><td>符合</td></tr> </table> 6、与《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皖节能[2022]2 号） 本项目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对照《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皖节能[2022]2号）中“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本项目所属行业不在“两高”项目管理名录内，不属于两高项目。				序号	方案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纵深推进“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突出重点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构筑“1 公里、5 公里、15 公里”分级管控体系，持续推进“禁新建、减存量、关污源、进园区、建新绿、纳统管、强机制”七大行动，加快推进淮河(安徽)经济带绿化美化生态化。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建立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定期开展“回头看”督查，巩固综合整治成果。	本项目生产线位于 E7 厂房，其距离淮河干流约 5.0km，且项目位于怀远经济开发区内，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散乱污”项目。	符合
序号	方案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纵深推进“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突出重点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构筑“1 公里、5 公里、15 公里”分级管控体系，持续推进“禁新建、减存量、关污源、进园区、建新绿、纳统管、强机制”七大行动，加快推进淮河(安徽)经济带绿化美化生态化。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建立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定期开展“回头看”督查，巩固综合整治成果。	本项目生产线位于 E7 厂房，其距离淮河干流约 5.0km，且项目位于怀远经济开发区内，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散乱污”项目。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建设背景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怀远经开区有 M 厂区、E 厂区、S 厂区，其中 M 厂区均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E 厂区有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壹石通聚合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项目，S 厂区有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的项目。蚌埠壹石通聚合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均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推动动力电池市场持续扩大，锂电池是核心动力技术。随着行业竞争加剧与终端用户对整车安全要求的不断提升趋于要求严苛，以及储能领域监管政策持续发力，进一步推动锂电池行业进入以安全为核心的新发展阶段。锂电池中锂离子具有极高的化学活性，为确保电池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行业普遍采用在电极边缘和隔膜表面涂覆无机陶瓷材料的解决方案，通过增强材料的热稳定性来有效预防热失控风险。勃姆石作为锂电池无机涂覆材料，凭借其优异的热稳定性、化学惰性和突出的成本效益，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E厂区内现有的年产5000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包括年产4000t/a高纯高功能化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年产500吨球形氮化铝材料生产线、年产500吨聚四氟乙烯材料生产线，其中年产4000t/a高纯高功能化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位于E1、E2、E5、E7厂房）已于2024年12月验收，年产500吨球形氮化铝材料生产线（位于E1厂房）、年产500吨聚四氟乙烯材料生产线（位于E2厂房）暂未建设。年产6000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包括年产6000吨CFR系列产品生产线（位于E5厂房）已于2023年4月验收。 基于上述背景与公司发展战略，建设单位拟对年产5000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中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进行拆除，拆除E7厂房、E5厂房内的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和年产6000吨CFR
------	---

系列产品生产线，E1、E2厂房内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的设备闲置供后期其他项目使用。将E7、E5厂房改建为年产10000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生产线，其中E7厂房布设生产线、E5厂房改建为立体仓库，用于改建项目原辅料和产品储存，本次改建项目名称为年产10000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

本次改建内容：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现有厂区内，占地面积约7776m²，投资10105.95万元，购置反应釜、中间搅拌罐、湿法磁选机、搅拌设备、立式压滤机、离子清洗机、打散磨等主要设备，改建年产10000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项目建成后，可新增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产能10000吨，年产4000t/a高纯高功能化二氧化硅粉体材料、年产6000吨CFR系列产品不再生产。

本项目已于2025年12月2日通过怀远县发改委备案（项目编码2512-340321-04-01-205297），见附件2项目备案表。

由于本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将不可避免地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污染因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2020年11月30日），本项目属于分类管理名录中“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故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见表2-1。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摘录）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项目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半导体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	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

为此，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承担《年产10000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见附件1环评委托书）。安徽锦程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接到委托后，立即成立编制小组，经过现场勘察及工程分析，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排污许可

根据2019年7月11日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11号），企业现有项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类别判别见表2-2。

表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对照表（摘录）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8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设备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	其他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 厂区未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现有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本项目新增的导热油炉出力小于 20 吨/小时（14 兆瓦），本项目建设内容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等相关政策文件，填报的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发生变动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变更填报。

3、改建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建设内容	表 2-3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涉及商业秘密, 不予公开)
------	--

建设内容	4、依托可行性分析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5、产品方案、生产规模及产品介绍 表 2-6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表 2-7 本项目产品核心指标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项目改建后全厂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8 项目改建后 E 厂区产品方案一览表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6、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改建后高纯高功能化二氧化硅粉体生产线（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CFR 材料生产线（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不再生产，相应原辅料取消；球形氮化铝材料、聚四氟乙烯材料生产线（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不变，相应原辅材料不变。新增勃姆石生产线原辅材料，详见下表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对比见下表。 表 2-9 改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变化情况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表 2-10 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表 2-11 本项目主要原料的理化性质一览表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7、项目主要设备 改建后拆除 E5、E7 厂房内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E5 厂房内 CFR 材料生产线的设备，E1、E2 厂房内二氧化硅粉体材料生产线的设备闲置（供后期其他项目使用），新增的勃姆石生产线设备位于 E7 厂房内。勃姆石生产线设备详见下表。
------	--

表 2-1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 厂区现有工程员工人数 115 人, 本项目建成后, 不新增员工。三班制, 每班 8 小时, 年工作 300 天, 年工作时间 7200h (部分工序年工作时间 1200h)。

9、厂区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生产区主要利用 E7 厂房进行生产、E5 厂房改建为立体仓库 (用于原辅料和成品存储), 办公依托 M 厂区办公楼。改建后, 全厂 E1、E2、E6、E7 厂房用于生产, 位于 E5、E8 用于原辅料和成品存储。

1) 出入口设置: 在厂区西侧和东北侧各设置出入口。

2) 生产区布置: 生产区位于 E1、E2、E6、E7 厂房。

3) 公辅区布置: E8 厂房北侧布设公辅用房, 主要功能有纯水制备系统、循环冷却系统等。

4) 仓储区布置: 仓储区位于 E5、E8 厂房, 为原料及成品的综合库房。

5) 办公区: 依托 M 厂区办公楼, E 厂区不设置办公区。

从总体上说, 厂区各功能区平面布置充分考虑安全间距, 避免了相互影响。因此, 从环境影响角度来看, 该厂区总图布置方案总体较合理, 是可行的, 详见总平面布置图。

10、公用工程

(1) 给水

用水来自怀远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本项目用水量 $416840.85\text{m}^3/\text{a}$ ($1389.466\text{m}^3/\text{d}$), 供水能满足企业生产和生活需求。

(2) 排水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 清污分流制。雨污分流制系统, 雨水排入怀远经济开发区雨水管网。

本项目地面设备保洁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汇同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纯水制备浓水经 E 厂区缓存沉淀池沉淀后经总排

	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淝河。 （3）供电 用电由怀远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给，能够满足企业用电需求，年耗电量约 1183 万 kW · h。 （4）供气 项目导热油炉和喷雾干燥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年用量 180 万 m³/a，由园区天然气管道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量。 （5）供热 项目用电由怀远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给，能够满足企业用电需求。 11、项目水平衡分析 （涉及商业机密，不予公开） 12、项目物料平衡分析 （涉及商业机密，不予公开）
--	---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主要是对 E7 厂房和 E5 厂房进行改造,主要是设备安装和装修,产污主要为施工噪声、少量扬尘和装修废气、施工废水等,要求企业妥善处理安装设备期间产生的污染物,控制设备安装噪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因此本次环评不对施工期工程产污进行分析。					
	2、运营期					
	(涉及商业机密,不予公开)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污染工序、主要污染因子具体见下表:					
	表 2-17 运营期污染源及污染因子统计表					
	污染物	产污工序	/节点	污染物种类	收集方式及风量	主要治理措施
	废气	投料制浆	G1 投料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风量 2500m ³ /h	2 套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喷雾干燥	G2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管道密闭收集,风量 25000m ³ /h	2 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3)
		气流分散	G3 气流分散粉尘	颗粒物	管道密闭收集,风量 20000m ³ /h	2 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2)
		包装	G4 包装粉尘	颗粒物	少量,无组织排放	/
		导热油炉	G5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管道密闭收集	1 套低氮燃烧+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19)
	废水	晶型转化	W1 晶型转化冷凝水	pH、COD、氨氮、BOD ₅ 、SS	/	缓存沉淀池→厂区总排口
		清洗提纯	W2 清洗提纯废水		/	
		晶型转化、喷雾干燥	W3 冷却循环系统排水		/	
		纯水制备	W4 纯水制备浓水		/	
		日常保洁	W5 地面设备冲洗废水		/	厂区污水处理站→缓存沉淀池→厂区总排口
	固废	投料制浆、包装	S1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	/	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依托 M 厂区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废包装材料、除杂杂质、污泥外售综合利用,废布袋、废过滤材料、废滤
		预除杂、振动过筛、清洗提纯(除杂)	S2 杂质	氧化铁、二氧化硅杂质	/	

		清洗提纯	S3 废滤膜	废滤膜	/	膜交由供货厂家回收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纯水制备	废过滤材料（纯水制备）	废石英砂、废过滤膜、废活性炭等	/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粉尘	/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更换的废布袋	废布袋	/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缓存沉淀池	污泥	/	
	设备维修保养	机械维修	机械维修	废机油	/	依托 M 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机械维修	废机油桶	/	
			机械维修	含油抹布	/	
		导热油炉	导热油炉更换的	废导热油	/	
	噪声	设备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	优选低噪型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涉及商业机密，不予公开)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涉及商业机密, 不予公开)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可知，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和O ₃ ，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项目位于蚌埠市怀远县，由于 2024 年蚌埠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尚未发布全部具体环境质量数据，因此本次评价选取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国家环境保护环境影响评价数值模拟重点实验室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 http://data.lem.org.cn/eamds/apply/tostepone.html ）中达标区判定筛选结论，对蚌埠市 2024 年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7 ug/m ³ 、21 ug/m ³ 、62 ug/m ³ 、39 ug/m ³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0.8mg/m 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63 ug/m ³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的污染物为 PM _{2.5} 、O ₃ 。				
	表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污 染 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质量 浓度 ug/m ³	标准值 ug/m ³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1	40	52.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2	70	88.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9	35	111.43%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20% 达标
	O ₃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3	160	101.88% 不达标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公布的蚌埠市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显示，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CO、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均未出现超标，PM _{2.5} 、O ₃ 超标，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目前，蚌埠市近期目标已完成，并初步完成大气污染成因源清单和源解析工作，制定大气整治项目 298 个。修订《蚌埠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及					

应急减排清单，为 600 多家企业制定差异化减排措施。通过贯彻落实《蚌埠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9-2030 年）》和《蚌埠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中各具体措施，蚌埠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污染物排放；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2）特征污染物达标情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 9 号，TSP 监测数据引用《安徽艾斯顿轮胎有限公司年智慧生产 3000 万条高性能子午线绿色轮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4 月取得环评批复），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 E 厂区西南侧约 2.33km 和 2.7km，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8 日~2023 年 8 月 3 日，监测期间至今，区域无重大污染源变化。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引用监测数据满足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要求，故本次引用监测数据合理。区域 TSP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本项目与监测点位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表 3-2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监测点位	距离本 厂区距 离(km)	监测项 目	一次监测值				
			浓度范围(ug/m³)		超标率	占标率	达标情 况
			最小 值	最大值			
G1 艾斯顿 轮胎有限 公司拟建 厂址	2.33	TSP	99	125	0	41.7%	达标
G2 庙西村	2.7		96	108	0	36%	达标

根据引用的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颗粒物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二级标准限值：300ug/m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怀远经济开发区，产生的废水经园区管道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北淝河。地表水北淝河下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北淝河水质评价引用安徽国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的监测数据，监测点位为安徽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入北淝河上游

500m（W1）、下游 500m（W2）、下游 1500m（W3），监测项目为 pH、COD、BOD₅、NH₃-N、SS、总氮、总磷、石油类和氯化物。

表 3-3 北淝河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浓度范围			IV类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W1	W2	W3		
pH（无量纲）	7.0~7.3	7.1~7.2	7.1~7.2	6~9	达标
SS	22~24	25~27	21~25	≤60	达标
COD	18~22	17~23	19~23	≤30	达标
BOD ₅	3.6~3.9	3.5~3.8	3.3~3.6	≤6	达标
氨氮	0.08~0.12	0.11~0.15	0.08~0.11	≤1.5	达标
总磷	0.08~0.11	0.12~0.14	0.08~0.12	≤0.3	达标
总氮	0.64~0.68	0.65~0.69	0.61~0.62	≤1.5	达标
石油类	ND	ND	ND	≤0.5	达标
氯化物	45.3~46.5	45.1~47.2	45.2~45.8	≤250	达标
备注	“ND”表示未检测				

由上表可知，北淝河各断面水质因子检测数据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调查。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 9 号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 厂区内，不新增用地，同时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现状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不开展电磁辐射调查。

6、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对地下水和土壤可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依托 E 厂区现有 E7、E5 厂房、污水处理站和 M 厂区现有危废库、一般固废库等，已进行防渗处理，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因此，本次不需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项目位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主要为工业企业，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居住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湿地以及以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为主要功能单位的环境敏感目标。 2、声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选址位于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无新增用地。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黑度， 级)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DA003	颗粒物	30	20	/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政办秘〔2020〕30号）																																											
		SO ₂	200		/	/																																												
		NO _x	300		/	/																																												
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根据调查周边 200m 半径范围内的最高建筑物为 17m，本项目排气筒最高为 20m，因此本项目排气筒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2、废水 本项目废水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及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淝河。同时，本项目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执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 2 中排放限值。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详见下表。 表 3-5 本项目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 <table><tr><th>序号</th><th>企业类型</th><th>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m³/t）</th><th>监控位置</th></tr><tr><td>1</td><td>电子专用材料中其他</td><td>5.0</td><td>排水量计量位置与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一致</td></tr></table> 表 3-6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table><tr><th>标准名称</th><th>pH</th><th>COD</th><th>BOD₅</th><th>SS</th><th>NH₃-N</th><th>TN</th></tr><tr><td>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td>6~9</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30</td><td>40</td></tr><tr><td>《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td><td>6~9</td><td>500</td><td>/</td><td>400</td><td>45</td><td>70</td></tr><tr><td>本项目执行标准</td><td>6~9</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30</td><td>40</td></tr><tr><td>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td><td>6~9</td><td>50</td><td>10</td><td>10</td><td>5（8）</td><td>15</td></tr></table>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序号	企业类型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m ³ /t）	监控位置	1	电子专用材料中其他	5.0	排水量计量位置与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一致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N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0	40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	6~9	500	/	400	45	70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500	300	400	30	40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6~9	50	10	10	5（8）	15
序号	企业类型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m ³ /t）	监控位置																																															
1	电子专用材料中其他	5.0	排水量计量位置与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一致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N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0	40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	6~9	500	/	400	45	70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500	300	400	30	40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6~9	50	10	10	5（8）	15																																												

(GB12348-2008) 3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固废

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应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2) 废水

表 3-9 本项目改建前后厂区废水总量一览表 单位: t/a

废水污染物			COD	氨氮
改建前	全厂		3.667	0.274
	其中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	0.002	0.0002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3.393	0.2534
削减量	拆除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	0.002	0.0002
	拆除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中二氧化硅生产线	3.254	0.243
	小计		3.256	0.2432
本项目新增			16.928	0.538
改建后全厂			17.339	0.569
变化量（改建后全厂-改建前全厂）			13.672	0.295
注：此处为入外环境的排放量，非纳管量。				

本项目废水达到接管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量纳入污水处理厂统筹范围, 不需申请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项目位于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依托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土建工程，只需进行设备安装，因此只在设备安装时产生少量污染物，要求企业妥善处理安装设备期间产生的污染物，控制设备安装噪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气 1.1 废气源强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G1投料粉尘、G2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G3气流分散粉尘、G4包装粉尘、G5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以上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SO₂、NO_x。 (核算过程涉及生产工艺参数，不予公开)

表 4-3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产排情况一览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来源	污染物名称	排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排气筒			运行时间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收集措施及收集率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高度 m	直径 m	排气筒编号	
	投料粉尘	颗粒物	2500	826.67	2.067	2.480	负压收集, 95%	布袋除尘	99%	是	8.27	0.021	0.025	120	1.75	20	0.25	DA001	1200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25000	55603.71	1390.093	10008.668	密闭收集, 100%	覆膜布袋除尘	99.95%	/	27.80	0.695	5.004	30	/	20	0.7	DA003	7200
		SO ₂		0.6	0.015	0.108		/		/	0.60	0.015	0.108	200	/				
		NO _x		8.98	0.225	1.616		/		是	8.98	0.225	1.616	300	/				
	气流分	颗粒物	20000	69469.10	1389.382	10003.55	密闭收集,	旋风除尘+覆	99.97%	是	20.84	0.417	3.001	120	1.75	20	0.7	DA002	7200

散粉尘						100%	膜布袋除尘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1796	14.85	0.027	0.192	密闭收集, 100%	/	/	/	14.85	0.027	0.192	20	/	20	0.2	DA019	7200
	SO ₂		18.56	0.033	0.240		/		/	18.56	0.033	0.240	50	/				
	NO _x		28.12	0.051	0.364		低氮燃烧		是	28.12	0.051	0.364	50	/				

表 4-4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措施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面源有效高度(m)
E7 厂房	颗粒物	0.18	/	0.18	0.025(按 7200h/a 计)	54	72	17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厂房	编号	排气筒名称	污染物名称	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排放口类型	风量(m³/h)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排气筒流速(m/s)		
E7 厂房	DA001	投料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117.25727512	33.00194821	16	20	0.25	环境温度	14.15	一般排放口	2500
	DA002	气流分散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117.25670081	33.00150697	16	20	0.7	环境温度	18.05	一般排放口	20000
	DA003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SO ₂ NO _x	117.25669547	33.00182436	16	20	0.7	环境温度	14.44	一般排放口	25000
	DA019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SO ₂ NO _x	117.25670086	33.00201569	16	20	0.2	环境温度	15.89	一般排放口	1796

改建后，全厂废气排放口情况见下表。

表 4-6 改建后全厂废气排放口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所在车间	废气种类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编号	改建后
蚌埠壹石通聚合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7000 吨低烟无卤复合阻燃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E6	陶瓷化阻燃剂生产线筛分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1	保留，不变
			陶瓷化阻燃剂生产线包装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2	
			抑烟阻燃剂气流打散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3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 5GPCB 线路板用电子材料建设项目			抑烟阻燃剂烘干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2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4	
				抑烟阻燃剂筛分和包装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5	
				喷雾干燥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7	
				中转仓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8	
				筛分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9	
		E6		气流磨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3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6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	E5		半成品料仓废气	颗粒物	1 套料仓自带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1	拆除, 本项目利用 DA001~DA003 编号
				桨叶干燥废气、包装废气	颗粒物	桨叶干燥废气密闭收集、包装废气经集气罩收集+1 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2	
				成品料仓废气	颗粒物	1 套料仓自带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15m	DA003	
				投料废气	颗粒物	2 个投料仓经各自料仓自带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无组织排放	/	/	/
		E1		气流粉碎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6 套布袋除尘器+6 根排气筒	20m	DA004~DA009	闲置
				分级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 套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20m	DA010	
				吹扫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1 套布袋除尘器+1 根排气筒	20m	DA011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重新报批)-已建	E2		闪烧球化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全氮燃烧工艺+密闭收集+4 套“旋风收尘+布袋除尘器”+4	20m	DA012~DA013、DA015~	

						根排气筒		DA016	
				干燥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14	
				喷雾干燥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17	
				吹扫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18	
			E5	喷雾干燥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22	拆除，本项目利用DA019编号
				气流打散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2套布袋除尘器+2根排气筒	20m	DA019、DA021	
				吹扫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20	
			E7	干燥废气	颗粒物、氮氧化物	密闭收集+3套布袋除尘器+3根排气筒	20m	DA023~DA025	拆除
				筛分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26	
				包装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27	
		年产5000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在建	E1	氮化铝筛分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15m	/	暂未建设
			E2	PTFE气流粉碎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15m	/	
				PTFE煅烧炉烟气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15m	/	
		SOFC用高性能粉体中试线项目	E1	煅烧炉废气	颗粒物	密闭收集+1套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19m	DA020	保留，编号有DA007*调整为DA020
		年产10000吨锂电	E7	投料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2套布袋除尘器+1	20m	DA001	新增

	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			根排气筒			
		气流分散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2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02	新增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收集+2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根排气筒	20m	DA003	新增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1根排气筒	20m	DA019	新增
注：①蚌埠壹石通聚合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E 厂区：DA001~DA009；②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 厂区：DA001~DA027，氮化铝生产线、PTFE 生产线暂未建设，未编号；③由于 SOFC 用高性能粉体中试线项目的煅烧炉排气筒应纳入 E 厂区排污登记中，调整后编号为 DA020。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2 运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 本项目废气收集、治理、排放措施见下图：

投料粉尘

颗粒物

负压收集，95%

2套布袋除尘器

2500m³/h

排气筒（DA001）

气流分散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100%

2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

20000m³/h

排气筒（DA002）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₂、NO_x

密闭收集，100%

2套“覆膜布袋除尘器”

25000m³/h

排气筒（DA003）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₂、NO_x

1套低氮燃烧

1796m³/h

密闭收集，100%

排气筒（DA019）

图 4-1 本项目废气治理流程图

1.3 废气收集处理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

(1) 风量核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废气风量核算如下：

表 4-7 本项目风量核算一览表

厂房	产污环节	密闭设备收集			核算风量 (m3/h)	设计风量 (m3/h)
		单个设备 体积（m³）	设备数 量	换风次 数(次/h)		
E7 厂 房	投料粉尘	14	2	80	2240	2500
	气流分散 废气	设计提供				20000
	喷雾干燥 粉尘和天 然气燃烧 废气	设计提供				25000

(2) 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 中相关污染防治技术要求，论证拟采取的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

表 4-8 废气治理措施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废气产污环节	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处理措施	是否符合	来源
投料	投料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法	布袋除尘器	符合	HJ1031-2019 中配料、粉碎生产单元
气流分散	气流分散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法	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	符合	
喷雾干燥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布袋除尘法	覆膜布袋除尘	符合	
公用单元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NO _x	低氮燃烧、SCR 法、低氮燃烧+SCR 法、其他	低氮燃烧	符合	HJ953-2018
		颗粒物	/	/		
		SO ₂	石灰石/石灰-石膏法、其他	/		

综上所述，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推荐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3）达标分析

根据表 4-3 可知，本项目各排气筒的废气排放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因此，从技术可行和达标分析来看，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1.4 改建后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变化情况

本项目以新带老来源于本次拟拆除生产线，其废气颗粒物削减量为 6.902t/a，SO₂ 削减量为 1.064t/a，NO_x 削减量为 9.89t/a。

表 4-9 本项目改建前后厂区废气总量一览表 单位：t/a

废气污染物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改建前	全厂		7.993	1.064	9.89
	其中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建设项目	0.503	0	0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6.905	1.064	9.89

	削 减 量	拆除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 建设项目	0.503	0	0
		拆除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 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中二 氧化硅生产线	6.399	1.064	9.89
		小计		6.902	1.064	9.89
	本项目新增			8.402	0.348	1.980
	改建后全厂			9.493	0.348	1.98
	变化量（改建后全厂-改建前全厂）			1.500	-0.716	-7.91

1.5 非正常工况下污染源强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即废气处理设施失效，造成排气筒废气污染物未经净化直接排放，其排放情况见下表。环评要求企业落实定期检查尾气处理装置，严格管理，避免失效工况发生。

表 4-10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状况					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持续时间	频次	排放量 (kg/a)	
DA001	颗粒物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或风机故障，废气处理效率按设计效率的 50%计	413.33	1.033	0.5h	1 年 / 次	0.517	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确保废气设施的正常运转，最大程度减少非正常排放的时间和频次
DA002	颗粒物		34734.55	694.691	0.5h		347.345	
DA003	颗粒物		27801.86	695.046	0.5h		347.523	

由上表可以看出，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浓度严重超标，对环境的危害和影响较大，因此，需设置污染治理措施以减少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除采用先进成熟的工艺技术和设备外，生产中还应加强管理，严格控制规程，提高工人素质，精心操作，防患于未然，将非正常排放控制到最小。一旦发生非正常生产排放，应及时进行检修，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污染物集中处理，确保事故状态后，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到最低。

1.6 废气监测计划

项目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电子工业》(HJ1253-202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规定,本项目废气监测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来源
1	投料粉尘排气筒出口 (DA001)、气流分散粉尘排气筒出口 (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1253-2022)
2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3)	颗粒物、SO ₂ 、NO _x	1 次/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蚌埠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政办秘〔2020〕30 号)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3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19)	NO _x	1 次/月	《蚌埠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限值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
		颗粒物、SO ₂ 、林格曼黑度	1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4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注: E 厂区未纳入重点排污单位, 此处监测频次按非重点排污单位设置。					

2、废水

2.1 废水产排情况

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

地面设备保洁废水。根据前文可知，废水排放量为 373822.96m³/a（1246.08m³/d）。

2.2 废水污染物源强

本项目清洗提纯废水污染物源强类比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禹会区）废水源强，该公司现有年产 20000 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年产 2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用勃姆石智能化生产项目、燃气锅炉技改项目，其 2025 年 8 月编制的《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废水环境影响分析说明》对清洗提纯废水出口、三效蒸发、喷雾干燥冷凝水和清洗提纯废水排放口进行了监测。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勃姆石项目的原辅料与本项目一致、生产工艺与本项目基本一致，清洗提纯废水处理工艺基本一致，本项目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废水污染物源强参考类比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实测数据，其与本项目原辅材料以及生产工艺对比见下表。

表 4-12 类比可行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 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年产 2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用勃姆石智能化生产项目	本项目	类比分析
产品	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	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	一致
产能	共计年产 40000 吨	年产 10000 吨	本项目小于类比项目
原辅材料	氢氧化铝	氢氧化铝	一致
生产工艺	（涉及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涉及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除清洗提纯后脱水方式不同以外，其他均一致
废水产污工序	清洗提纯废水：来源清洗提纯工序 三效蒸发冷凝水：来源三效蒸发工序 喷雾干燥冷凝水：来源喷雾干燥工序	清洗提纯废水：来源清洗提纯工序 晶型转化冷凝水：来源晶型转化工序	本项目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源强可类比其源强
废水处理工艺	清洗提纯废水、三效蒸发冷凝水、喷雾干燥冷凝水经两	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经一级沉淀池处理	本项目沉淀池为一级

	级沉淀池处理				
本项目产品方案、原辅材料以及生产工艺均与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勃姆石项目类似，废水处理工艺类似（少了一级沉淀），因此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污染物源强根据其三效蒸发、清洗提纯废水出口监测数据并结合二级沉淀池效率，计算本项目产生源强。					
表 4-13 废水源强类比数据					
监测项目	单位	三效蒸发、喷雾干燥冷凝水和清洗提纯废水出口监测数据（20）	二级沉淀池处理效率	折算三效蒸发、喷雾干燥冷凝水和清洗提纯废水进水口	本项目晶型转化冷凝水、清洗提纯废水产生源强取值
pH 值	无量纲	7.4~7.8	/	6~9	6~9
COD	mg/L	31~34	20%	42.5	42.5
氨氮	mg/L	0.295~0.328	/	0.328	0.328
BOD ₅	mg/L	19.2~20.9	20%	26.13	26.13
SS	mg/L	5~9	90%	90	90
注：①三效蒸发、喷雾干燥冷凝水和清洗提纯废水出口监测数据采样时间为 2025.6.18。 ②产生源强按照出口监测数据的最大值折算。					

表 4-14 废水污染源产排情况一览表 (pH 无量纲)

分质	名称	废水产生量 (t/a)	pH 值	COD	NH ₃ -N	BOD ₅	SS	处理措施及排水去向
地面设备保洁	地面设备保洁废水	2237.88	6~9	350	25	100	200	污水处理站 →沉淀池→ 总排口
污水处理站	进水	2237.88	6~9	350	25	100	200	/
	处理效率		/	30%	10%	30%	90%	
	出水		6~9	245	22.5	70	20	
清洗提纯、晶型转化	清洗提纯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	293329.45	6~9	42.5	0.328	26.13	90	沉淀池→总排口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冷却系统排水	10944.00	6~9	50	5	10	10	
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浓水	67311.63	6~9	50	5	10	10	
缓存沉淀池	进水	373822.96	6~9	45.28	1.44	23.02	72.83	/
	处理效率		/	/	/	/	60%	
	出水		6~9	45.28	1.44	23.02	29.13	
污水总排口		373822.96	6~9	45.28	1.44	23.02	29.13	/
排放标准		/	6~9	500	30	300	400	/

表 4-15 本项目废水产生和排放情况

水量 t/a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接管		污染物最终排放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接管量	浓度	最终排放量
		mg/L	t/a		mg/L	t/a	mg/L	t/a
381956.53	pH 值	6~9	/	地面设备保洁用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汇同晶型转化冷凝水、清洗提纯废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纯水制备浓水一起进入缓存沉淀池（沉淀）后经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管网。	6~9	/	6~9	/
	COD	45.91	17.163		45.28	16.928	50	16.928
	NH ₃ -N	1.45	0.543		1.44	0.538	5	0.538
	BOD ₅	23.20	8.671		23.02	8.604	10	3.738
	SS	73.91	27.630		29.13	10.891	10	3.738

注：厂区总排口排放浓度低于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时，最终排放量取纳管量。

经过废水源强分析，本项目总排水量为 373822.96 m³/a，本项目年产勃姆石 10000t/a，因此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373822.96 m³/10000t=37.38m³/t，高于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 2 中“电子专用材料--其他”排放限值（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m³/t)≤5.0），需折算需将实测水污染物浓度换算为基准排水量排放浓度，并以水污染物基准排水量排放浓度作为判定排放是否达标的依据。根据换算后的排放浓度可知，可以满足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表 4-16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浓度（换算为基准排水量排放浓度）

指标	换算前排放浓度	换算后排放浓度	总排口排放标准
pH 值	6~9	6~9	6~9
COD	45.28	338.55	500
NH ₃ -N	1.44	10.76	30
BOD ₅	23.02	172.08	400
SS	29.13	217.82	300

表 4-17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水去向	排放规律	编号	设备工艺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地面设备保洁废水	pH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污水处理站（“絮凝沉淀+斜板沉淀”）	E 厂区总排口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量
	COD							
	BOD ₅							
	SS							
	氨氮							
地面设备保洁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清	pH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2	缓存沉淀池（沉淀）	E 厂区总排口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量
	COD							
	BOD ₅							
	SS							
	氨氮							

洗提 纯废 水			排放					
---------------	--	--	----	--	--	--	--	--

表 4-18 厂区废水排放口（间接）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坐标		排放 去向	排 放 规 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 称	污 染 物 种 类	排 水 协 议 规 定 的 浓 度 限 值	国 家 或 地 方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浓 度 限 值
DW001	117°14'58"	33°00'15"	集中 式 工 业 污 水 处 理 厂	间 断 排 放	怀 远 经 开 区 污 水 处 理 厂	pH 值	6-9	6~9
						COD	500mg/L	50mg/L
						BOD ₅	300mg/L	10mg/L
						悬浮物	400mg/L	10mg/L
						氨氮	30mg/L	5mg/L

2.2 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处理规模可行性分析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250m³/d, 改建前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 242.67m³/d, 改建后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 29.35m³/d, 现有设计处理能力可以满足要求。

缓存沉淀池有效容积 250m³, 按停留时间 2h 计, 则设计处理能力为 3000m³/d, 改建后进入缓存沉淀池的废水量为 1279.96m³/d, 现有设计处理能力可以满足要求。

（2）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斜板沉淀”, 本项目仅地面设备保洁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 其水质简单, 污染物浓度较低, 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可以满足要求。

缓存沉淀池主要为沉淀, 本项目废水经沉淀后, 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综上，从处理规模和处理工艺来看，现有污水处理站和缓存沉淀池可以满足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要求。

2.3 依托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1)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简介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于 2019 年开始建设，采用较为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 CBR 工艺+紫外线消毒工艺，其设计建设规模 15000m³/d，项目总投资 15970.66 万元，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地点：安徽怀远经济开发区配天大道南段东侧。工程主要有：初沉池、水解酸化池、中间池、一级 CBR 池、二级 CBR 池等；以及变配电室增容、进出水提升泵房、鼓风机房、脱水机房、滤布滤池改造等建安工程、设备(含电气、自控)采购及工艺调试、厂区工程等。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将极大地改善周围水体环境，对治理水污染，保护当地流域水质和生态平衡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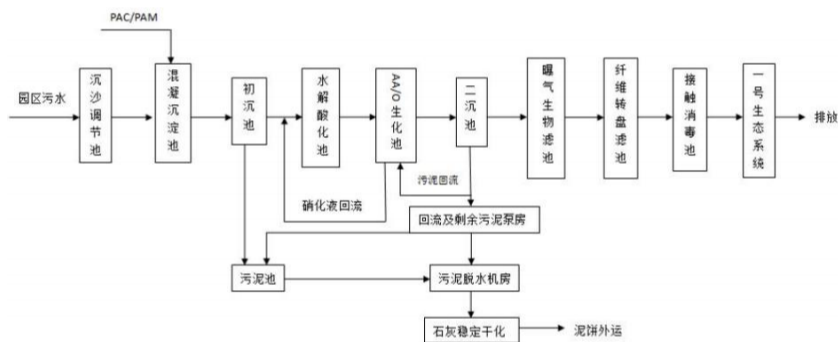


图 4-2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2) 收水范围

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 9 号，属于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

(3) 接管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地面及设备保洁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汇同清洗压滤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进入缓存沉淀池，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淝河。

改建后全厂废水量为 1279.96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氨氮

等，经处理后能够达到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同时项目废水量占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日处理量为 8.53%，废水中各类污染物浓度均低于接管标准，不会对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系统造成冲击负荷。

2.4 改建前后废水变化情况

根据下表可知，本项目改建后废水 COD、氨氮排放量增加 14.017t/a、0.297t/a。

表 4-19 本项目改建前后厂区废水总量一览表 单位：t/a

废水污染物			废水量	COD	氨氮
改建前	全厂		90693	3.667	0.274
	其中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 建设项目	54	0.002	0.0002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 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83922	3.393	0.2534
削减量	拆除	年产 6000 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材料 建设项目	54	0.002	0.0002
	拆除	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 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中 二氧化硅生产线	80475.3	3.254	0.243
	小计		80529.3	3.256	0.2432
本项目新增			373822.96	16.928	0.538
改建后全厂			383986.66	17.339	0.569
变化量（改建后全厂-改建前全厂）			293293.66	13.672	0.295
注：此处为排放量，非纳管量。					

注：此处为排放量，非纳管量。

2.5 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1253-202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20 厂区废水排放口（间接）基本情况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依据
废水	DW001	流量	自动监测	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1中标准	HJ819-2017
		pH	1 次/年		HJ1253-2022
		COD	1 次/年		
		BOD ₅	1 次/年		
		SS	1 次/年		
		NH ₃ -N	1 次/年		

注：E厂区暂未纳入重点排污单位，此处监测频次按非重点排污单位设置；如后期纳入

重点排污单位，按重点排污单位监测频次执行。

3、噪声

3.1 噪声影响分析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新增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反应釜、离子清洗机、喷雾干燥机、空压机、循环冷却塔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 65~80dB（A）之间，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21 拟建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源强一览表（室内声源）
(声源涉及生产设备，不予公开)

备注：以 E7 厂房西南角为坐标原点，X 轴正向为正东方向，Y 轴正向正北方向。

表 4-22 拟建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源强一览表（室外声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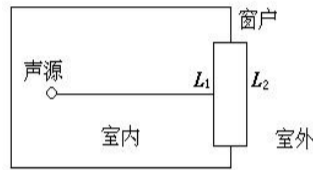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循环冷却塔	400m ³ /h	9	77	0.2	85	设备减振	00:00-24:00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噪声产生情况，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对噪声污染进行防治。 ①合理安排车间产生噪声设备位置，可将噪声大的设备设置在单独的设备用房内，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 ②安装设备时应采取减振措施，设置减振基座或将橡胶等软质材料垫片等置于设备下方，减少设备运行时振动噪声； ③定期检查设备运行情况，以减少由于设备故障及其养护不当引起的高噪声； 落实以上控制措施后，加上厂房墙壁结构隔声，预计噪声衰减量可达到15dB（A）。 （2）噪声预测模式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对厂界噪声进行预测，判断其达标情况。 ①室外噪声源 计算某个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 = L_{oct}(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Delta L_{oct}$ 式中：L_{oct}（r）——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₀）——参考位置 r₀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₀——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ΔL_{oct}——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等引起的衰减量）。 如果已知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oct}，且声源可看作是位于地面上的，则 $L_{oct}(r_0) = L_{w oct} - 20 \lg r_0 - 8$ 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声级 LA。 ②室内声源
----------------------------------	---

1) 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 = L_{w\ oct}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oct,1}$ 为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w\ oct}$ 为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r_1 为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 R 为房间常数, Q 为方向因子。



2) 再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oct,1(i)}} \right]$$

3) 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oct,2}(T) = L_{oct,1}(T) - (TL_{oct} + 6)$$

4) 将室外声级 $L_{oct,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等效声源第 i 个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_{w\ oct}$:

$$L_{w\ oct} = L_{oct,2}(T) + 10 \lg 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m^2 。

噪声由室内传播到室外时, 建筑物墙面相当于一个面声源。面声源衰减规律如下: 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 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r < a/\pi$ 时, 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当 $a/\pi < r < b/\pi$, 距离加倍衰减 3dB 左右, 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 \lg (r/r_0)$); 当 $r > b/\pi$ 时, 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 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 \lg (r/r_0)$)。其中面声源的 $b > a$ 。

图中虚线为实际衰减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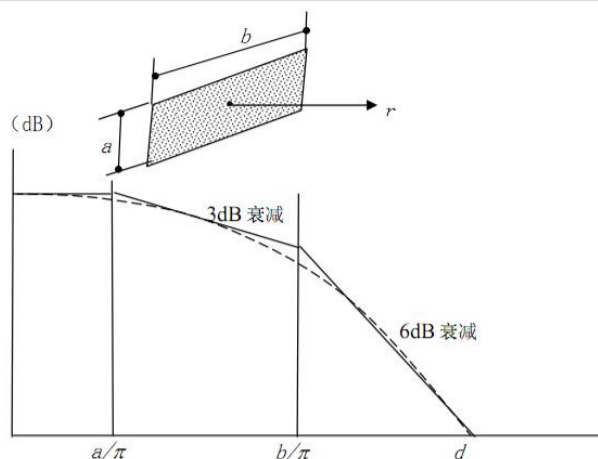


图 4-3 长方形面声源中心轴线上的衰减特性

5)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 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oct} ,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由上述各式可计算出周围声环境因该项目设备新增加的声级值, 综合该区内的声环境背景值, 再按声能量叠加模式预测出某点的总声压级值, 预测模式如下:

$$Leq_{总} = 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 t_{ini} 10^{0.1L_{Aini}} + \sum_{j=1}^m t_{outj} 10^{0.1L_{Aoutj}}\right]\right)$$

式中: $Leq_{总}$ —某预测点总声压级, dB (A);

n —为室外声源个数;

m —为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 —为计算等效声级时间。

6) 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

噪声预测值 (L_{eq}) 计算公式为:

$$L_{eq} = 10\lg\left(10^{0.1L_{eqg}} + 10^{0.1L_{eqb}}\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dB。

(3) 预测结果

在考虑各噪声源经过消声、车间隔音等消声降噪后,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

将有关参数代入公式计算，预测工程噪声源对各向厂界的影响。各预测点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23 厂界噪声贡献值 单位：dB（A）

预测点名称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41	41	54.0	48.6	54	49	昼间 ≤ 65 夜间 ≤ 55
厂界南	48	48	53.8	47.6	55	51	
厂界西	37	37	53.7	47.5	54	48	
厂界北	39	39	53.8	47.8	54	48	
备注：鉴于本次改建后，年产 5000 吨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中二氧化硅生产线将拆除，故 E 厂界噪声背景值选取来源于 2023 年 3 月年产 3000 吨陶瓷化聚合物建设项目验收报告中监测数据（不含二氧化硅生产线的贡献值）中最大值，详见附件 12。贡献值是按照本项目 E7 生产车间衰减至 E 厂区各厂界值。							

经厂房的隔声以及距离的衰减处理后，并在做好管理的同时能使项目厂界噪声控制在声环境标准值范围以内，厂区各厂界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2 环境噪声监测要求

本项目噪声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24 声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实施单位	执行标准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一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L _{eq} ）	1 次/季，连续两天，昼间-夜间	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种类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粉尘、杂质、废过滤材料、废滤膜、废吸附剂、废布袋、污泥、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废导热油。

（2）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产生的废原料包装袋约为 1.5t/a，废包装材料经集中收集后统一外

	售。 ②杂质 除铁器、振动筛分离出的杂质产生量约为 11.8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③废滤膜 本项目废滤膜主要来源于清洗提纯工序产生的废过滤膜，产生量约为 0.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④废过滤材料 废过滤材料主要来源于纯水制备系统的废石英砂、废过滤膜、废活性炭等，超滤系统的废过滤膜，项目纯水制备水源为市政自来水，不含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19）》，纯水制备（废过滤材料）产生的废过滤材料不属于含有或沾染毒性危险废物的废弃过滤吸附介质，为一般固废，总产生量为 0.5t/a，集中收集后委托厂家回收。 ⑤除尘器收集粉尘 除尘器收尘设施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粉尘收集量约 2.46t/a，全部回用于生产。 ⑥废布袋 本项目袋式除尘器会更换布袋，产生废布袋，折算后产生量为 0.1t/a，更换后委托厂家回收。 ⑦污泥 污水处理站进水 SS 浓度为 200mg/L，出水浓度为 20mg/L，进入污水处理站废水量为 2237.88m³/a；缓存沉淀池进水 SS 浓度为 72.83mg/L，出水浓度为 29.13mg/L，废水量为 373822.96m³/a，经计算可知干污泥量约为 16.34t/a，污泥产生量约为 40.85t/a（含水率 60%）。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污泥外售综合利用。 （3）危险固体废物 ①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
--	---

本项目机械保养维修时，会产生一定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HW08，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收集后暂存放于 M 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已进行重点防渗、设置导流沟、集液槽），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2t/a、废机油桶产生量约 0.1t/a、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0.05t/a。

②废导热油

本项目设置 1 台导热油炉，每五年更换一次，一次更换量为 50m³，密度按 850kg/m³，则 42.5t/5 年，不在厂内暂存，直接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表 4-25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污染物	产生工序	性质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理去向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一般工业固废	1.5	0	SW17	900-099-S17	收集后外售
杂质	预除杂、振动过筛、清洗提纯（除杂）	一般工业固废	11.8	0	/	/	收集后外售
废滤膜	清洗提纯	一般工业固废	0.5	0	SW59	900-099-S59	供货厂家回收利用
废过滤材料（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	一般工业固废	0.5	0	SW59	900-099-S59	供货厂家回收利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	投料、气流分散	一般工业固废	2.46	0	SW59	900-099-S59	回用于生产
废布袋	废气处理	一般固废	0.1	0	SW59	900-099-S59	供货厂家回收利用
污泥	废水处理	一般固废	40.85	0	SW07	900-099-S07	收集后外售
废机油	机械维修	危险废物	2.0	0	HW08	900-214-08	交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桶	机械维修	危险废物	0.1	0	HW08	900-249-08	
含油抹布	机械维修	危险废物	0.05	0	HW49	900-041-49	
废导热油	导热油炉更换的	危险废物	42.5/5a	0	HW08	900-249-08	

表 4-26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2.0	生产、维修	液态	矿物油	烷烃、多环芳烃（PAHS）、烯烃、苯系物、酚类等	每月检修时产生	T, I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场，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1	生产、维修	固态	矿物油			T, I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5	生产、维修	固态	矿物油			T, I	
废导热油	HW08	900-249-08	42.5/5a	生产、维修	液态	矿物油		每5年更换时产生	T, I	不在厂内暂存，更换时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表 4-2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M 厂区西北角	50m ²	桶装	40t	半年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加盖封闭		半年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袋装		半年

4.2 环境影响分析

(1) 一般固废

建设单位在 M 厂区西北角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50m²，用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目前仅有杂质、不合格产品、粉尘、废包装材料等堆放，本项目依托一般固废依托 M 厂区现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厂内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

	存场所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建设。本项目在做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清运工作，并采取恰当的安全处置方法的情况下，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项目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暂存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50m²，该一般固废仓库现状最大暂存一般固废量 40t，剩余暂存能力 12t。本项目一般固废产生量合计 55.25t/a（扣除回用除尘灰），一般固废每 1 个月委托处置一次，最大存储量 4.61t/月。因此，本项目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是可行的。 （2）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M 厂区危废暂存间位于 M 厂区西北角，总面积 50m²，总贮存能力 40t，目前剩余贮存能力 20t，本项目需要危废库暂存的危险废物产生量 2.15t/a，最大暂存量 1.08t，依托 M 厂区危废暂存库暂存可行。 本项目各危废分区堆放于危废暂存间，且危险废物暂存间（重点防渗、设置围堰、地沟），对环境空气产生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是可行的。 4.3 固废管理措施和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要求： （1）一般固废暂存处已设置明显的符合相关规定的图形或文字标志。 （2）各种固体废物应按要求分类放置于相应区域，禁止混放。 （3）一般固废暂存处应根据所收集、存放的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及时进行处理，不得出现溢满现象，并在每次清运固体废物后，负责打扫一般固废暂存处的卫生，保持整洁。 （4）相关管理人员对一般固废暂存处进行日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危废暂存间规范化建设情况： 目前建设单位已设立独立的危废暂存间（位于 M 厂区），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要求，对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采取防风、防
--	---

	雨、防晒、防渗等措施，现有危废暂存间已通过验收。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要求，建设单位已对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的警示图形符号进行更新。 固体废物跨厂区转运的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物跨厂区运输过程中要采用专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跑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委托资质单位进行运输，在运输过程中要采用专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跑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环境管理要求： 针对正常运行阶段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提出要求： 履行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企业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委托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定期对暂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及早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直接从事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当接受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方可从事该项工作。 固废贮存（处置）场所规范化设置，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应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 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实现“零”排放。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等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故项目正常运营状况下不会造成区域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厂内可能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的途径为危废暂存间废机油、导热油炉更换导热油时导热油泄漏。
--	--

为确保项目生产运行不会对周围地下水、土壤产生污染，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应采取分区防治措施，将厂区内按各功能单元所处位置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厂区已按分区防渗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规定，将厂区划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且泄漏后不易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

一般防渗区：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或涉及其他类型污染物，且泄漏后不易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

简单防渗区：涉及其他类型污染物，且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

表 4-28 厂区防渗布局

序号	类别	区域	防渗要求
1	重点防渗区	现有：E 厂区的污水处理站、缓存沉淀池、废水收集输送管线；M 厂区危废暂存库	危废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执行；其他已按照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b} \geq 6.0m$ ， $K \leq 10^{-7}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2	一般防渗区	现有：E7 厂房、M 厂区一般固废库	要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0^{-7}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3	简单防渗区	厂区道路、办公区等区域	主要为厂区内道路区域。要求地面硬化处理。

在落实上述分区防控措施后，本项目建成后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

（1）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次项目使用的机油、天然气（以甲烷计）、导热油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导热油属于危险物质。本项目天然气采用天然气管道输送，厂区内不设置天然气储柜，只考虑厂区内天然气管道内在线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是，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 q2, ...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1, Q2, ...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见下表。

表 4-29 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一览表

名称	CAS 号	性状	单位	最大存在量		临界量	Q 值	存放位置
				存储量	在线量			
机油	/	液态	t	2	0.5	2500	0.001	机油桶
废机油	/	液态	t	1.0	/	50	0.02	危废暂存间
导热油	/	液态	t	/	42.5	2500	0.017	导热油炉
天然气（甲烷）	74-82-2	气态	t	/	2	10	0.2	管线
合计							0.238	——

注：废导热油不在厂内暂存，不计入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0.238<1，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环境风险识别及影响途径

生产过程中一旦发生泄漏，机油、废机油、导热油会通过垂直入渗的方式进入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区域土壤、地下水污染。天然气泄漏引发火灾、爆炸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将对周边大气环境及人员生命安全造成一定影响。

企业存在突发火灾事故时，对事故消防用水、冲洗用水的应急处置措施不当，将导致含有污染物的泄漏液或大量消防用水、冲洗用水直接进入所在地的地表水体，造成对地表水的污染。

	废气处理设施运转异常，废气超标排放，影响周围大气环境。 危废暂存间危废（废机油等）废液包装物的损坏，发生泄漏；人员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固废，会影响水环境、土壤环境；造成危险废物流失事件。 （3）环境危害后果 ①灾、爆炸事故危害后果分析 天然气发生泄漏并达到一定浓度范围时，遇明火、静电或处置不慎打出火星、可引起燃烧爆炸。爆炸产生的强烈冲击波还可使周围的设备、设施、建筑物损坏，引发次生灾害。同时有害气体扩散造成接触人员的中毒伤害。机油发生泄漏，遇明火，可引起燃烧发生火灾。 火灾、爆炸事故产生的消防水、事故废水未进行收集，雨污未分流，废水通过厂区总排口进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可能增加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负荷。 ②危废泄漏、流失事故危害后果分析 A、废机油等液体危废，在存储过程中存在泄漏的可能，可采取防泄漏措施控制在现有区域内，视程度进行回用或当作危废处置。如泄漏至外环境后，有害成分进入土壤和地下水，影响水环境、土壤环境。 B、危险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流失风险，由于人员管理失误等原因导致危废混入一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进入雨污水管网或溶于雨水并流出厂，将造成危废流失环境事件。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第五十九条“转移危险废物的，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条款。 ③废气异常排放事故危害后果分析 废气处理装置出现设施故障、管道破裂导致粉尘排放量超标，影响周围大气环境和人体健康。 ④废水异常排放危害后果分析
--	--

	废水处理设施（水泵、池体等）发生故障，导致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进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可能增加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负荷。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实践证明，许多环境污染事故日常只要提高警惕，加强管理和防范是可以完全避免的。因此项目首要的是加强事故防范措施的宣传教育，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此外应根据环评及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调查登记，对企业的安全措施常抓不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本项目具有易燃易爆物料泄漏，进而引发火灾等次生事故的潜在环境风险隐患，对此必须采取有效的事故防范措施。 1）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①厂区总平面布置、防火间距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和《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等相关规定。生产车间、物料存储车间等构筑物的设计应与火灾类别相应的防火对策措施，建筑物耐火等级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有关规定，并通过消防、安全验收。 ②生产车间主要出入口不应少于两个，并且位于不同方位，厂内道路的布置应满足生产、运输、安装、检修、消防及环境卫生的要求。 ③各功能区之间应设有联系通道，有利于安全疏散和消防。分区内部和相互之间保持一定的通道和安全间距。厂区应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 ④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9）的要求对建、构筑物采取防直击雷、防雷电感应、防雷电波侵入的措施。 ⑤属于火灾爆炸危险场所的设计必须符合《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4）和《爆炸危险场所安全规定》的相关规定。 2）化学品储存、使用防范措施 ①尽可能减少机油存量。物料储存应符合《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2020）、《易燃易爆性商品储藏养护技术条件》（GB17914-2013）、《毒害性商品储存养护技术条件》（GB17916-2013）等相关规范。
--	--

	②针对现场电线、电器设备等不安全因素，车间建筑电器进行消防电气安全检测。 ③生产车间的电器设备、开关选用均应考虑防腐蚀和密闭。线路的材料和安装件等必须采用具有防腐蚀性能的材质，以保证作业人员的安全。 ④企业应制定化学品泄漏物和包装物的废弃处理程序，加强对废弃物的管理。凡有化学危险物品存放、使用场所，都应在醒目位置张贴《安全须知卡》。 ⑤使用危险化学品的操作空间应保证作业人员有充分的活动余地，并应考虑作业人员的操作空间。 ⑥作业人员应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后上岗，工作区、贮存区等禁止明火，应有禁止烟火的安全标志。设备检修时需要采用电焊、气焊、喷灯等明火作业，应严格执行动火安全制度，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施工现场应有专人监管并配备灭火设施。 3) 健全管理制度 必须意识到管理工作对预防事故的重要作用，工艺设计和工艺控制监测等必须纳入预防事故的工作中。按不同性质分别建立事故预防系统，监测和检验系统，公共报警系统。设置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 4) 事故废水收集措施 本项目废水接管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尾水最终排入北淝河，正常生产情况下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但在事故状况下，由于存在管理不到位、员工操作失误等隐患，可能会导致消防事故废水、生产废水经厂区雨水系统，外排进入外部地表水体，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造成不利影响。厂区内易燃物质主要为机油、废机油，暂存量很小，发生火灾可能很小，为防止消防废水等从雨排口直接排出，在排水管网（包括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全部设置切断装置，必要时立即切断所有排水管网（包括雨水管网、污水管网），严防未经处理的事故废水排入区域地表水体。 5) 应急预案 项目建成运行后，应尽快组织修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将本项目纳入
--	---

到相应厂区应急预案中，并报地方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预案应明确厂内人员和厂界外受影响人群撤离方案和疏散路线。事故有可能危及事故下风向敏感点，由公司指挥领导小组及时向主管部门请求派出治安人员进行道路交通管制，并组织群众紧急疏散，同时公司保卫部人员进行协助疏散。根据不同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建设单位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及时根据事态发展与地方政府部门联系，启动园区、地方应急预案。

7、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9号，不新增用地，项目建成后不会对生态环境新增污染影响。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故无需说明相关电磁辐射的环境环保措施。

9、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105.95 万元，环保投资约 75 万元，占投资总额 0.75%。

表 4-30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1	废水	废水	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现有缓存沉淀池，厂房内污水管网改造	5
2	废气	投料粉尘	2 套“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配套风管	10
		气流分散粉尘	2 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配套风管	20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2 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配套风管	18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新增 1 套低氮燃烧+1 根 20m 高排气筒，配套风管	10
3	固废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间面积 50m ² ，厂区西北角（依托 M 厂区现有）	0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面积 50m ² ，厂区西北角（依托 M 厂区现有），新增危废处置费用	2
4	噪声控制	噪声	合理布局、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	10
合计				7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投料粉尘：2套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DA002 颗粒物	气流分散粉尘：2套“旋风除尘+覆膜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DA003 颗粒物、SO ₂ 、NO _x	喷雾干燥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2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配套风管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政办秘〔2020〕30号)
		DA019 颗粒物、SO ₂ 、NO _x	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其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NO _x 排放浓度执行《蚌埠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	颗粒物	加强生产车间换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E厂区总排口(DW001)	地面及设备保洁废水、清洗压滤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	地面及设备保洁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汇同清洗压滤废水、晶型转化冷凝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水进入缓存沉淀池沉淀后经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	满足怀远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1中标准
	E厂区总排口(DW00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淝河。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①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除杂杂质、污泥外售综合利用，废布袋、废过滤材料、废滤膜交由供货厂家回收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 ②危险废物：依托 M 厂区危废暂存间（50m ² ）暂存；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废导热油等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依托现有分区防渗：①E 厂区的污水处理站、缓存沉淀池、废水收集输送管线；M 厂区危废暂存库等区域已采取重点防渗；②E7 厂房、M 厂区一般固废库等区域已采取一般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员工安全技术培训；依法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配备一定的应急消防、堵漏器材。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精神，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排污口要立标管理，设立国家标准规定的标志牌，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1）合理设置排污口位置，排污口应按规范设计，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采样点。 （2）按照 GB15562.1-1995 及 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规定，规范化设置污水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噪声排放口、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暂存间等。 ①污水排放口 项目厂区的排水体制实施“雨污分流”制，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排放口，在排污口处已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②废气排放口			

	本项目新增废气排气筒，在废气排放口附近醒目处新增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废气排放口必须符合规定的高度和《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中便于采样、监测的要求，设置直径不小于 75mm 的采样口，如无法满足要求的，由当地环保局确定。 ③固定噪声排放源 按规定对固定噪声源进行治理，并在企业边界噪声敏感点且对外影响最大处设置标志牌。 ④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已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 202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 号）中的要求在各排污口设置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标志牌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一般固体废物厂内暂存应满足《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2021 年 9 月 1 日），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⑤设置标志牌要求 对企业车间废气处理装置的排口分别设置平面固定式提示标志牌或树立式固定式提示标志牌，平面固定式标志牌为 0.48cm×0.3cm 的长方形冷轧钢板，树立式提示标志牌为 0.42cm×0.42cm 的正方形冷轧钢板，提示牌的背景和立柱为绿色，图案、边框、支架和辅助标志的文字为白色，文字字型为黑体，标志牌辅助标志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标志牌名称、排污口编号和主要污染物名称，并交付当地环保部门注明。													
	表 5-1 环保图形标志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提示性图形符号</th><th>警告图形符号</th><th>排放口及堆场</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  </td><td>  </td><td>污水排放口</td></tr> <tr> <td>2</td><td>  </td><td>  </td><td>废气排放口</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提示性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排放口及堆场	1			污水排放口	2		
序号	提示性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排放口及堆场											
1			污水排放口											
2			废气排放口											

3			噪声排放源
4	/		危险废物

表 5-2 环保图形标志形状、颜色

类型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性图形符号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警告图形符号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3) 按照要求填写由原国家环保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

(4) 规范化设置的排污口有关设置属于环境保护设施，应将其纳入本单位设备管理，并选派具有专业知识的专职或兼职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

另外，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应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排污申报。

2、排污许可制度

根据 2019 年 7 月 11 日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1 号)，E 厂区未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现有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本项目新增的导热油炉出力小于 20 吨/小时(14 兆瓦)，本项目建设内容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等相关政策文件，填报的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发生变动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变更填报。详见表 2-2。

六、结论

年产 10000 吨锂电池极片涂覆用勃姆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在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的主要污染物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和缓解，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保护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7.487	/	0.506	8.402	6.902	9.493	2.006
	SO ₂	1.064	/	0	0.348	1.064	0.348	-0.716
	NO _x	9.89	/	0	1.98	9.89	1.98	-7.91
废水	COD	3.528	/	0.139	16.928	3.256	17.339	13.811
	氨氮	0.264	/	0.010	0.538	0.243	0.569	0.305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3.5	/	0.5	1.5	1.5	4	0.5
	除杂杂质	3	/	0.3	11.8	3	12.1	9.1
	不合格产品	52	/	3	0	52	3	-49
	污泥	29.2	/	0.8	40.95	29.2	41.75	12.55
	废布袋	4.8	/	0.2	0.1	4.8	0.3	-4.5
	除尘器收集 粉尘	32.7	/	0.326	2.46	31.626	3.86	-28.84
	废过滤材料	1.9	/	0.1	0.5	1.7	0.8	-1.1
	废滤膜	0.95	/	0.05	0.5	0.6	0.9	-0.05
危险废物	废机油	1.7	/	0.06	2	1.14	2.62	0.92
	废机油桶	0.12	/	0.04	0.1	0.02	0.24	0.12
	化学品试剂 瓶/包装物	0.6	/	0	0	0.6	0	-0.6
	含油抹布	0.5	/	0.02	0.05	0.3	0.27	-0.23
	废导热油	0	/	0	42.5/5a	0	0	42.5/5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此处废气的现有工程排放量、在建工程排放量按总量控制核定表填报。